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5 年 6 月 27 日師大進字第 1051015406 號函辦理。
- 二、旨揭認證謹訂於 105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六）辦理；報名期間自 105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起至 8 月 15 日（星期一）止。
- 三、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修正規定，自 106 學年度起，未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不得擔任本土語言教學，請各校踴躍參與暑期的認證研習及客委會的認證考試，俾符合法規師資規範。
- 四、針對國小以上學生（非在職專班生）、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更多獎勵措施請至報名網址查詢。
- 五、報名網站（http://abst.sce.ntnu.edu.tw/hi_hakka105）可查詢認證重要資訊、下載歷屆試題及報名。
- 六、認證報名免付費服務專線 0809-090-040，歡迎多加利用。